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INT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8)

### **延長有關收購北京眾樂10%股權 之須予披露交易的最後截止日期**

茲提述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31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北京眾樂的10%股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延長最後截止日期**

誠如Info Strength、北京眾樂及現有股東(統稱「訂約方」)就收購北京眾樂10%股權而訂立的框架協議所規定，根據正式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認購事項將於先決條件達成(或豁免)後完成。訂約方預期認購事項將於2019年8月完成。

於2019年8月30日，訂約方已經以書面方式協定，將最後截止日期延長至2019年12月31日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以處理可能於2019年12月31日當天或較早前完成的認購事項，董事會認為延長最後截止日期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上述延長最後截止日期外，框架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將維持不變，並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承董事會命  
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鄧有聲

香港，2019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鄧有聲先生及黃少雄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思豪先生、王妍女士及劉斐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wintogroup.hk>登載及保留。